

2025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三河市人民检察院
预算代码：360003

二〇二六年十月

三河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三河市人民检察院
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三河市人民检察院对三河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向三河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二）认真贯彻执行上级检察院的工作部署，结合本市实际，采取相关措施，完成本市检察工作任务。

（三）对辖区内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捕、提起公诉，依法对公安机关的立案侦查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并对本市同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的案件依法派员出席，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掌握社会治安动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四）依法对刑事审判实行法律监督，对确有错误的刑事判决、裁定，依法提请上级人民检察院抗诉。

（五）依法对民事、行政审判实行法律监督，受理审查单位、公民不服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民事、经济、行政判决、裁定的案件，对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建议、提请上级院抗诉。

（六）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依法对看守所的监管活动进行监督，并负责本辖区内监外服刑罪犯的考察工作。

（七）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和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自首、办理举报案件、刑事赔偿工作。

（八）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职务犯罪预防工作进行研究并提出职务犯罪的预防对策，负责职务犯罪预防工作的法制宣传。

（九）办理检察技术工作和物证检验、鉴定、审核工作，负责本院计算机网络的建设和管理。

（十）对检察工作中应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研究，适时提出立法和司法建议，为领导机关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制定本院检察工作的规定、办法和实施细则。

（十一）负责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检察官和其他检察人员，提请三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委员会决定任免本院的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依法任免助理检察员、书记员和司法警察。

（十二）协助市主管单位办理本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十三）办理本院检察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

（十四）办理本院的计划财务装备工作。

（十五）负责其他应当由我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5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三河市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全额

我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三河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单位决算即三河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5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三河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32.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523.2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84.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9.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28.5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7.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32.9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32.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032.94	总计	62	2,032.94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三河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 政 拨 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入	其 他 收 入
科 目 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32.94	2,032.94					
204	公 共 安 全 支出	1,523.29	1,523.29					
20404	检察	1,492.29	1,492.29					
2040401	行政运行	1,027.61	1,027.61					
2040402	一 般 行 政 管理事务	285.83	285.83					
2040410	检察监督	71.03	71.03					
2040499	其 他 检 察 支出	107.82	107.82					
20499	其 他 公 共 安全支出	31.00	31.00					
2049902	国家司法 救助支出	31.00	31.00					
208	社 会 保 障 和 就 业 支 出	384.35	384.35					
20805	行 政 事 业 单位养老 支出	384.35	384.35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282.49	282.49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2.98	82.98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18.87	18.87					
210	卫 生 健 康 支出	29.47	29.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7	29.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7	29.4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50	28.50					
21502	制造业	28.50	28.50					
2150207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8.50	28.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33	67.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33	67.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33	67.3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三河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32.94	1,508.76	524.1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23.29	1,027.61	495.68			
20404	检察	1,492.29	1,027.61	464.68			
2040401	行政运行	1,027.61	1,027.6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5.83		285.83			
2040410	检察监督	71.03		71.0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07.82		107.8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1.00		31.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1.00		3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35	384.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4.35	384.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2.49	282.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98	82.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7	18.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47	29.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7	29.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7	29.4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50		28.50			
21502	制造业	28.50		28.50			
2150207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8.50		28.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33	67.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33	67.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33	67.3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三河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32.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523.29	1,523.29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4.35	384.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9.47	29.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28.50	28.5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7.33	67.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32.9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32.94	2,032.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 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32.94	总计	64	2,032.94	2,032.9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三河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32.94	1,508.76	524.1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23.29	1,027.61	495.68
20404	检察	1,492.29	1,027.61	464.68
2040401	行政运行	1,027.61	1,027.6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5.83		285.83
2040410	检察监督	71.03		71.0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07.82		107.8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1.00		31.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1.00		3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35	384.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4.35	384.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2.49	282.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98	82.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7	18.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47	29.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7	29.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7	29.4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50		28.50
21502	制造业	28.50		28.50
2150207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8.50		28.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33	67.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33	67.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33	67.3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三河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1.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5.91	30201	办公费	14.8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0.29	30202	印刷费	1.4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40.48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1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8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1.79	30206	电费	5.8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98	30207	邮电费	30.3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87	30208	取暖费	16.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8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5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9.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33	30213	维修（护）费	2.7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46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8.02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0.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71.7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98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5.2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7.5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62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6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8			
人员经费合计		1,339.28	公用经费合计					169.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三河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三河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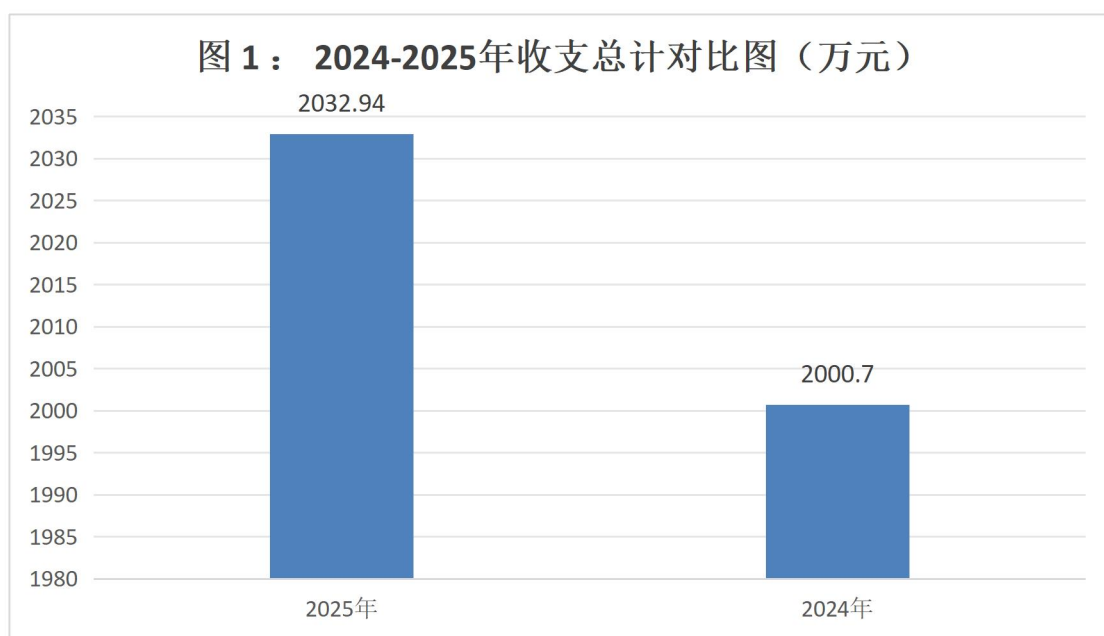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我院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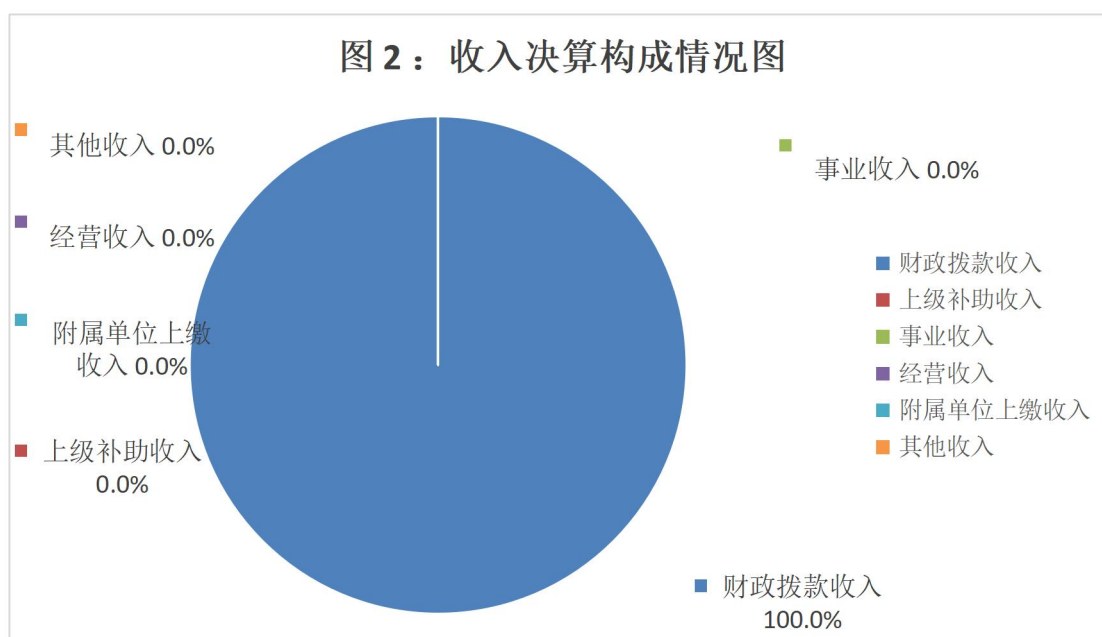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032.94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32.24 万元，增长 1.6%，基本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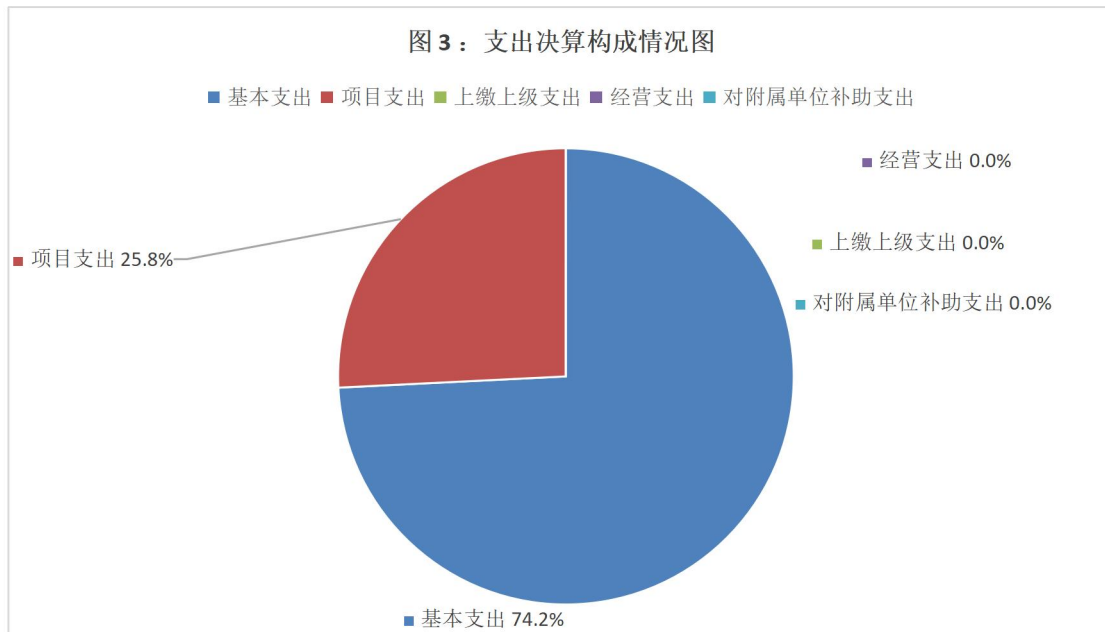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032.9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032.94万元，占1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032.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08.76万元，占74.2%；项目支出524.18万元，占25.8%；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032.94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67.67 万元，增长 3.4%，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比 2024 年多采购一批国产化替代装备 28.5 万元及办案设备款 8.8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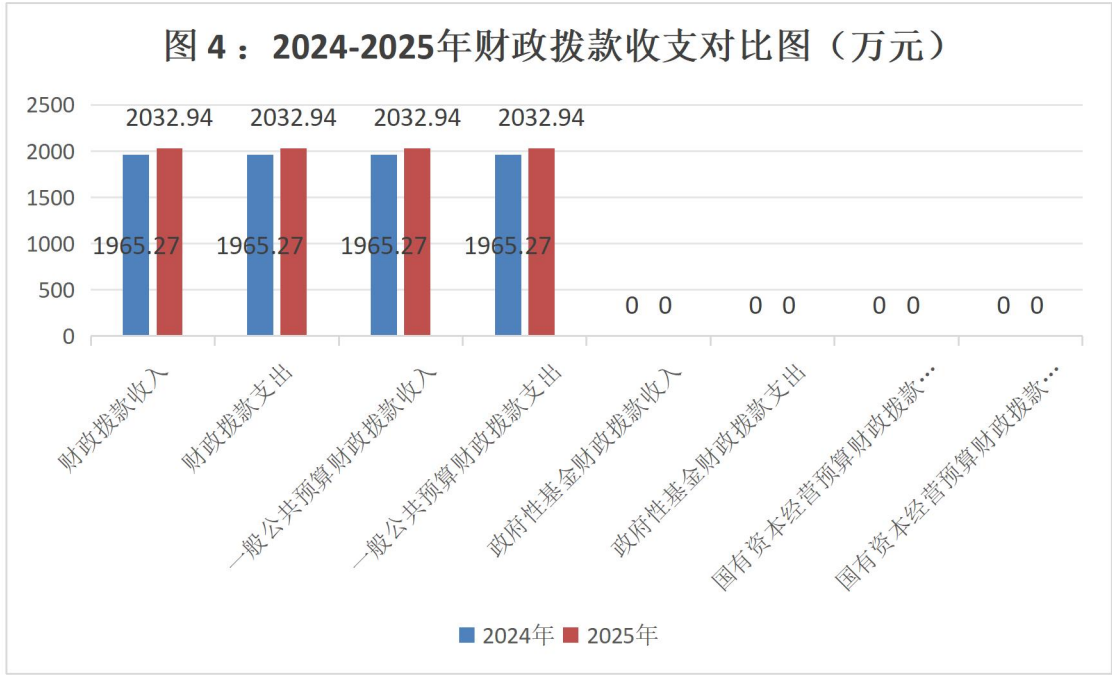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32.94 万元，比 2024 年度增加 67.67 万元，增长 3.4%；本年支出 2,032.94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比 2024 年多采购一批国产化替代装备 28.5 万元及办案设备款 8.8 万元。增加 67.67 万元，增长 3.4%，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比 2024 年多采购一批国产化替代装备 28.5 万元及办案设备款 8.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32.94 万元，比上年增加

67.67 万元，增长 3.4%；本年支出 2,032.94 万元，比上年增加 67.67 万元，增长 3.4%，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比 2024 年多采购一批国产化替代装备 28.5 万元及办案设备款 8.8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院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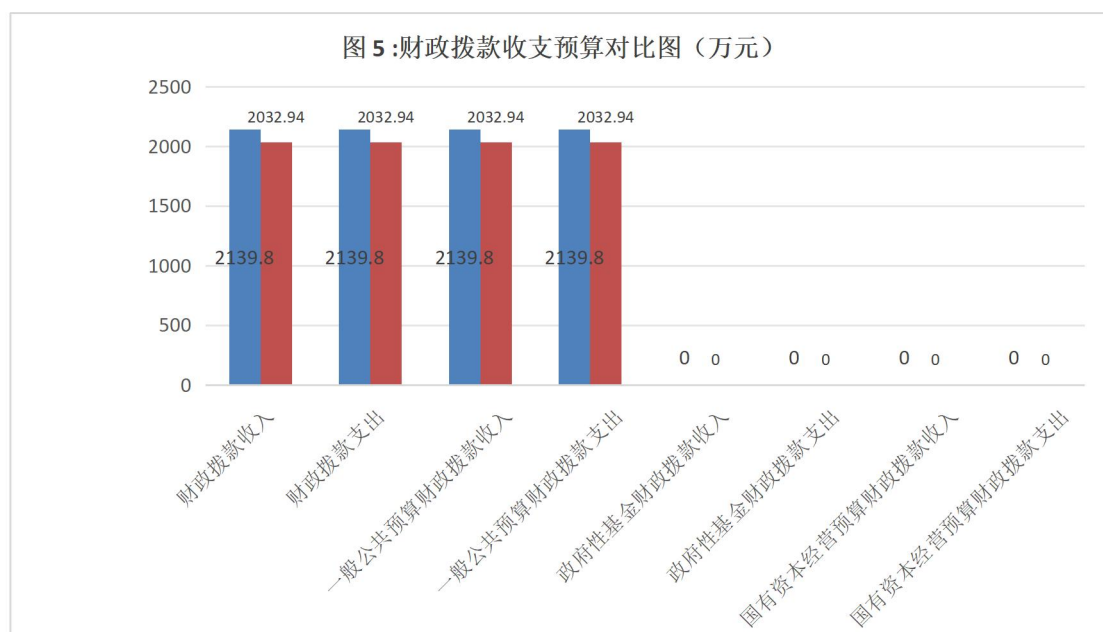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32.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比年初预算减少 106.8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本年支出 2,032.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比年初预算减少

106.8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比年初预算减少 106.86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我院有已完成项目未予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比年初预算减少 106.86 万元。项目支出我院有已完成项目未予拨款。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32.9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公共安全（类）支出 1,523.29 万元，占 74.9%；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84.35 万元，占 18.9%；卫生健康（类）支出 29.47 万元，占 1.4%；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28.50 万元，占 1.4%；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住房保障（类）支出 67.33 万元，占 3.3%；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共支出 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共支出 0 万元。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08.7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39.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69.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4.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4%，较预算减少 0.90 万元，降低 2.6%；较 2024 年度决算减少 16.28 万元，降低 32.6%。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3.65 万元,支出决算 33.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较预算减少 0.03 万元,降低 0.1%;较上年减少 16.28 万元,降低 32.6%。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3.62 万元: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16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3 万元,降低 0.1%;较上年减少 16.28 万元,降低 32.6%。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87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87 万元,降低 100.0%;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9.48 万元,较 2024 年

度减少 32.69 万元，降低 16.2%。主要原因为财政资金紧张，未予拨款。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6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646.96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15个，涉及资金646.9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2024年办案业务中央经费（冀财政法〔2024〕24号）等10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4年办案业务中央经费（冀财政法〔2024〕24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年办案业务中央经费（冀财政法〔2024〕24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99万元，执行数为2.98万元，完成预算的99.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等。

2.2024年业务装备购置省级安保共建资金（冀财政法〔2023〕50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年业务装备购置省级安保共建资金（冀财政法〔2023〕50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9.03万元，执行数为8.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5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等。

3.检察院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检察院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

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36 万元，执行数为 17.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等。

4.机关专项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机关专项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6.3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5 万元，执行数为 33.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3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等。

5.机关专项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机关专项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9.72 万元，执行数为 94.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等。

6.检察院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变压器改造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3.12 万元，执行数为 23.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等。

7.聘用制检察辅助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聘用制检察辅助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3.4 万元，执行数为 15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等。

8.扫黑除恶中央专项资金（冀财政法〔2023〕49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扫黑除恶中央专项资金（冀财政法〔2023〕49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7 万元，执行数为 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等。

9.司法救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司法救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等。

10.提前下达 2024 年办案业务省级经费（冀财政法〔2023〕50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4 年办案业务省级经费（冀财政法〔2023〕50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98 万元，执行数

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等。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四）单位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本单位对 2025 年度单位整体绩效进行自评价，自评得分 91.62 分，评价等级为优（优、良、中、差）。

2025 年度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三河市人民检察院									
年度 主要 任务	工作任务 名称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对应的 拟安排项目	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数 (万元)	其中：		执行数 (万元)	其中：
						财政拨 款	其他资金		财政拨款
	机关专项 运转经费 项目	项目开展保障我 院保安、保洁、绿 化、档案管理、网 络运维工作有序 开展，弥补水电费 差旅费公用经费 不足部分	保安、保洁、绿化、 档案管理、网络运 维	已完成	99.72	99.72		94.39	99.39
	重点工作 二		项目二：.....						
			项目三：.....						
									
金额合计					99.72	99.72		94.39	99.39
指标名称					权重		自评分值		
合计（第一部分+第二部分）					100		91.62		
第一部分（单位过紧日子评价）小计					自评分值/(100-不需打分项 分值的合计)*100*50%		44.25		
第二部分（单位整体绩效评价）小计					自评分值/(100-不需打分项 分值的合计)*100*50%		47.37		
一、单位管理 (40分)		(一) 预算绩效管理 (35分)		事前绩效评估	5				
				绩效目标管理	10		10		
				绩效运行监控	5		5		
				绩效评价	5		5		
				预算绩效管理指标体系构建	5		5		

		情况		
		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情况	5	5
	(三) 内部控制管理 (5 分)	内控制度制定完善及内部控制报告编报情况	5	5
二、单位产出 (35 分)	数量	设备采购数量	10	9
	质量	设备质量合格率	10	9
	时效	采购完成及时率	10	8
	成本	单套设备购置成本	5	5
三、单位效益 (25 分)	社会效益	提升办案效率	20 (根据实际赋分 行填列)	20
	生态效益			
	经济效益			
		满意度	办公人员满意度	5
评价结果				
绩效目标完成的指标 (超标完成的指标需说明偏差原因)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与偏差程度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原因说明				
改进措施	1.对单位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与单位决算等的措施			
	2.对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十条要求”》《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文件的措施			
	3.对制度完善、人员管理、资产配置等的措施			
	4.其他措施			
备注	评价结果分为四个等次,“优”等次: 90 分 (含) -100 分、“良”等次: 80 分 (含) -90 分、“中”等次: 60 分 (含) -80 分、“差”等次: 60 分以下。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7 表、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

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